

证券代码：839818

证券简称：清大教育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河南清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反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南清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9月2日接到第一大股东杨宏鹏(持有公司47.02%的股份)的申请，提议在2019年9月19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议案内容：公司因经营需要，向中国银行金水支行申请授信500万元，股东杨宏鹏以其个人房产及股权质押提供担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清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杨宏鹏先生持有公司47.02%的股份。公司于2019年9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讨论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上述申请。股东大会召开通知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清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4日